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20至22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及
- 商譽的減值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5(a)、7、9、10、11和12。

貴集團通過對在香港、中國大陸、歐洲及其他地區的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經營碼頭業務。

於2024年12月31日，有碼頭資產含總賬面價值為43.85億美元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總賬面價值為9.58億美元的使用權資產；總賬面價值為3.59億美元的無形資產；總賬面金額為10.83億美元的合營公司的投資；及總賬面金額為33.92億美元的聯營公司的投資。

管理層在每個報告期末都對所有碼頭資產、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進行了評估。如果存在任何跡象，便會進行相應的減值測試。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貴集團對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價值的可收回性測試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的評估過程，並考慮預測不確定性的程度和所應用的假設所涉及的判斷來評估重大錯報的內在風險；
- 評估貴集團對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的評估；
- 評估了用於減值評估的使用價值模型的適當性；
- 評估管理層前期的預算結果，以評估管理層預測過程的有效性；
- 通過比較商業合同、現有市場報告和歷史趨勢分析，質疑了管理層應用的關鍵假設（如收入增長率、終端增長率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的合理性，如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的可回收金額採用使用價值計算，該計算乃基於現金生成單元的未來貼現現金流量進行。

管理層認為於2024年12月31日，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未發生減值。

由於該等資產的賬面價值的重大性及根據收益方式以未來貼現現金流量釐定的使用價值中包含重大管理層判斷，因此該範疇對我們的審計工作非常重要。對碼頭資產、對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而言，判斷關注的重點是其收入增長率、終端增長率、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和貼現率。所有這些因素都具有估計不確定性，並可能影響減值評估的結果。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讓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參與，以評估管理層在進行減值評估時應用的折現率之合理性，並以相同行業內的其他可比較公司所適用的折現率作基準，如適用；
- 將輸入的數據與支持證據，如獲批預算、通貨膨脹率、戰略計劃及市場數據進行印證，如適用；及
- 評估了管理層對貼現現金流量計算中採用的關鍵假設的可能變化對可回收金額的敏感性分析。

根據已執行的審計程序，我們認為在減值識別和評估中使用的關鍵判斷和假設均有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a)、5(b)和10。

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商譽結餘為1.79億美元。

管理層根據附註3.7(a)所述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是否受到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值計算或公允值減去棄置成本計算而釐定。使用值計算或公允價值減去棄置成本計算乃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進行，其中涉及管理層的判斷，例如釐定折現率、收入增長率、終端增長率及營業利潤率。該等假設的變動或會影響商譽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認為商譽並未減值。

我們之所以關注該領域，是由於商譽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包括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收入增長率、終端增長率、營業利潤率及折現率。所有這些因素都具有估計不確定性，並可能影響減值評估的結果。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貴集團對商譽的減值測試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商譽減值的評估過程，並考慮預測不確定性的程度和所應用的假設所涉及的判斷來評估重大錯報的內在風險；
- 評估了用於減值評估的使用值或公允值減去棄置成本模型的適當性；
- 評估管理層前期的預算結果，以評估管理層預測過程的有效性；
- 通過比較商業合同、現有市場報告和歷史趨勢分析，質疑了管理層應用的關鍵假設（如收入增長率、終端增長率和營業利潤率）的合理性，如適用；
- 讓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參與，以評價估值方法及評估管理層在進行減值評估時應用的折現率之合理性，並以相同行業內的其他可比較公司所適用的折現率作基準，如適用；
- 將輸入的數據與支持證據，如獲批預算、通貨膨脹率、戰略計劃及市場數據進行印證，如適用；
- 評估了管理層對貼現現金流量計算中採用的關鍵假設的可能變化對可回收金額的敏感性分析；及
- 在適用的財務報告之架構下，評估了有關商譽的減值披露之充足性。

根據已執行的審計程序，我們認為減值評估所使用的關鍵判斷及假設均取得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代替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念慈。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1日